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科

编号：2016-32 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阳光科”）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发来的《关于不减持东阳光科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当前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国内经济增速继续下滑，深圳东阳光实业作为东阳光科的控股股东，基于对东阳光科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及稳定中小投资者的投资信心，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2016年6月27日）起6个月内，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减持东阳光科的股票，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东阳光科所有。

截止本公告日，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通过定向资管计划共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1,012,625,4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016%，其中深圳东阳光实业直接持有 755,309,1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593%，通过定向资管计划持有 38,208,3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48%。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8日